

中国当代名作家自选集大系

# 阿难

Ananda

[最新修订版]

我的印度之行

*My Passage to India*

虹影·著

Hong Ying

没有实现的爱才是最稀罕的爱。

我是永远无法爱你，所以我到印度来逃避你。

现代出版社

中国当代名作家自选集大系


# 阿难

Ananda

[最新修订版]

我的印度之行  
*My Passage to India*

虹影·著  
*Hong Ying*

 现代出版社

---

**图书在版编目 ( CIP ) 数据**

阿难 / 虹影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 2008. 6

(中国当代名作家自选集大系)

ISBN 978-7-80244-068-5

I. 阿… II. 虹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I247.5

**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 2008 ) 第 068461 号**

---

著 者: 虹 影

责任编辑: 张 晶

出版发行: 现代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

邮政编码: 100011

电 话: 010-64267325 010-64245264 (兼传真)

网 址: [www.xiandaibook.com](http://www.xiandaibook.com)

电子信箱: [xiandai@cnpitc.com.cn](mailto:xiandai@cnpitc.com.cn)

印 刷: 三河腾飞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645×925 1/16

印 张: 15

版 次: 2009年1月第1版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44-068-5

定 价: 27.00 元

---

**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**

## 修订版说明

在意大利深山中，面对窗外终年积雪的风光，心里特静。看这部小说，心不静不可以，修订时更是如此。

这算是我的第五部长篇，在艺术上最敝帚自珍。我仔细安排了多重“不可靠叙述”，读者会发现，连“我”都得对自己撒谎隐瞒，因此迷障重重。语言上则故意求涩，给你一个胡桃，你得用牙齿咬碎它。

去掉三万多字，有些部分片段重写。胡桃肉更有咬劲，但是我在胡桃壳上先咬出了一些缝：你的牙齿，我的牙齿，我们的胡桃。

这本书一出版，我就想修订。2002年书再版时我开始做这工作，每次心躁性狂时，就坐下这里那里改两个字，仿佛又落到那个天才少年阿难的魔

力之中。渐渐地，我心如止水，像第一次在庙里见他，看他静立于释迦牟尼身旁。这个阿难熟记着佛典精要，和我们一样容易受诱惑，但终于成为“尊者”，成为“如是我闻”的叙述者。

我小说中的阿难是摇滚歌星，历经劫难，潇洒而豪富，他的信仰却只有富了再富，犯罪也在所不惜。最后到了印度，甚至没有逃跑的欲望，只想回到无拘束流浪的往日。

我曾跟随这两个阿难的事迹，走到地之边天之涯，也是那样的不想回头来。

不完美的爱才是最美的爱，没有实现的爱才是最稀罕的爱。我永远无法爱你到完美地步，所以我逃到异国来。看见了吧，太阳出来，越过地平线，你就不在我的眼里了。

校对这些句子，感觉自己依然留在地平线那头，恒河金黄的细沙，一如以往地顺着河水流淌，而夕阳像悬挂在那里，一直没有落下去。

再校对这些句子，才明白自己一直尝试在遗忘的河流观看那个我，也才渐渐懂了为何在那年毅然决然要有那印度之行。

2008-7-18于FORCE

没有实现的爱才是最  
稀罕的爱。我是永远无法  
爱你，所以我到印度来逃  
避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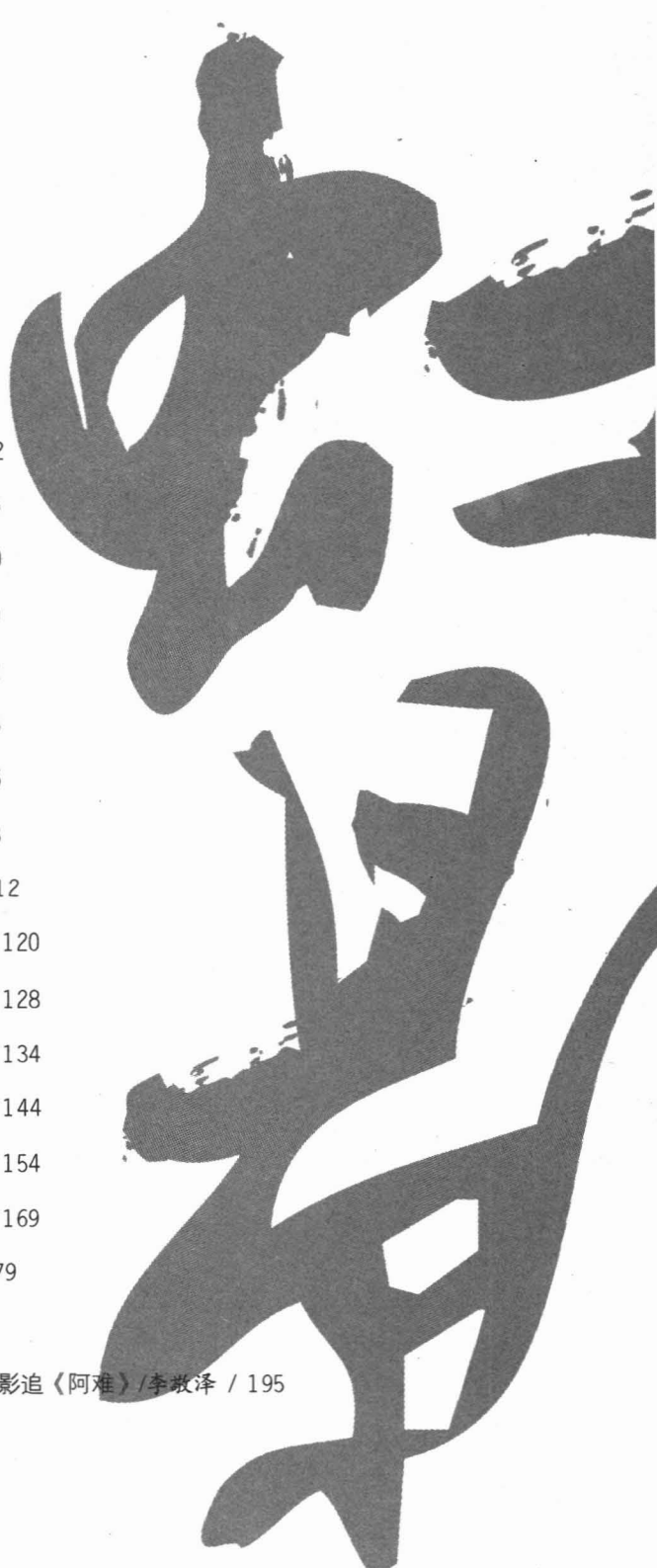




目录  
contents

开始 / 1  
第一章 / 3  
第二章 / 12  
第三章 / 26  
第四章 / 40  
第五章 / 50  
第六章 / 62  
第七章 / 75  
第八章 / 86  
第九章 / 98  
第十章 / 112  
第十一章 / 120  
第十二章 / 128  
第十三章 / 134  
第十四章 / 144  
第十五章 / 154  
第十六章 / 169  
章外章 / 179

“行者”虹影追《阿难》/李敬泽 / 195





## 开始

我必须写下遗言，再晚就来不及了。

遗言本身倒是很简单，没有什么不到临终不宜说不便说的秘密：我的死与别人无关，绝对个人的选择。不要任何告别追思，骨灰倒进垃圾箱，千万别撒往什么山河。只需按我开列的几个地址，把此信复印件寄过去。首先，让他们不必再等永远不晚的君子报仇机会，这对他们是个精神解放；同时警告他们，不允许在报刊上写纪念我这个“生前好友”的文字。目前无此忧虑：没有编辑会刊登关于我的消息。我是要他们将来写自传时——这几个人肯定是会写自传的人物——不许冒充我的朋友或敌人，我此生无敌无友。

伪造历史是可耻的。

如此而已。结束。

以下是利用命运多给我的几分钟，写给拆看

此遗书的人：我现在心境坦然，如深井之水，没有一点悲伤，当然谈不上疯狂。事实上我非常健康，我的肌体没有丝毫朽败的痕迹，像一枚熟鸡蛋一样净洁，值得爱护。每天一早就起床，每晚洗澡后，半杯红酒一杯牛奶，我一生从未感到如此宁静。

看此信的人，谢谢你完成写后之读。你会理解我的，即使你这刻不能，今后总有一刻你能。为了保证死无回头，我会给自己一个双重死亡。例如过量安眠药加上割腕动脉。医院救一头顾不了另一头，但法医会误认是谋杀伪装自杀。为避免无谓纷扰殃及无辜，我现在写下我的死亡剂量——

不，不能写了，黑衣人已经推开虚掩的门，蹑足朝我一步步而来，我感觉得到自己兴奋起来。我听见凶器在铮铮作声。我知道你会抱怨：至少应当给一点解释。没时间了。我得放下笔，转身去拥抱他。

## 第一章

飞机过了黄河，继续朝西南方向飞，北方单调的哀黄消失了。云层之上，一两个小时全是一样无聊的景致，一成不变的混沌。我坐在靠窗的位子上，喝着咖啡。机舱正在放一部搞笑片，把臭鸭蛋汁涂在郁金香上，当街让路人闻，隐藏的摄像机拍下每个人的怪相。耳机里笑声大震，机舱里却静无一声。邻座戴着耳机却鼾声连连。我早就丢开耳机，拉下窗罩闭目养神，睡意淹上来。

突然，眼睛被一种奇异的感觉撑开，窗缝中切进一剑蓝光。我推上窗罩，竟是无边无际一色净蓝，镶嵌在白如喷玉的雪岭间，莽莽苍苍的雪山世界，好像是另外一个星球。强烈的光芒涌上来，这纯蓝纯白，刷地一下撕裂我的视网膜，美得叫人透不过气来。

我赶快坐直身体，贪婪地扑到玻璃窗边：帕米

尔！这就是帕米尔！飞机正在越过世界屋顶，像一条沉默的大鲨鱼，擦靠着怪石嶙峋的海底慢慢巡游。从空中看，那远远的高峰弧线弧形，漫漫无垠，昆仑与兴都库什像两条巨蟒缠结。掠过机翼，昆仑山远远不止2500公里，如一个巨大的军团，悄无声息环绕着整个地球沉沉行进。我往下看，看山与山之间的幽幽深谷，我觉得身体轻轻浮起来，意识轻得干脆消失了。一刹那间，恍然整个人已经离开飞机，飘在空中。

我忽地猛醒，赶快抓住座位把手。难怪世界上那么多人，不管是不是信徒，热衷于到印度“朝圣”。翻过了这些人寰之外的雪峰，还有什么不是神圣的？难怪苏霏会生拉活扯地要我做此行，她精致的脸此时露出得意的浅笑，说你看你看，明白了吧！

为这一瞬间的灵魂出窍，我得好好感谢她。我打开超薄便携电脑，点开网页，写了一大篇，才想到飞机上不能接送电子信，只好悻悻作罢，放进待送件里——此情此景，最好即刻公诸网上，不然什么时候才有如此飘逸的兴致？我们的生活已经结实甜腻有如一块咖啡色的巧克力。

一个星期前苏霏从香港打来电话，要我写一本印度之行的书。她的要求很模糊：说是可以像传记，也可以是采风片断。

我说什么“传记”？是游记吧！这几年出版界弄出个行走文学热，邀请一批作家黄河抒情，东北三省采风，西藏跋涉。给了脸面请我，我不应该摆架子。但是，写书在我一直是很痛苦的事：我的整个写作生涯，从来没有什么创造兴奋，如痴如醉地狂书只是别人的福分。我经常像临盆半个月生不下孩子的孕妇：万般难受，还得控制自己，不要发疯。一整天下来只写了几页纸，没有一字满意。端坐在桌前，觉得还不如世界末日降临，让全世界，让我本人，还有这几页烂字，全部在地狱之火中灰飞烟灭。

或许像我这样有终身“笔障”的人，做作家实际上是自己找罪受。灵感如久等不到的情人，精子不游来如何结果？跑到外面去疯，几乎就是承认自己久已绝经。至于与几个从无来往的人合写一套订做的书，就像参与拍一部

“贺岁片”，别人没笑，自己已经觉得太贫嘴。

苏霏在电话那端，一声不响听了我一大通不咸不淡的话，然后不紧不慢地说：“就你一个人去印度，写不出来也没关系。”还没等我说话，又说，“那个地方终会在你手心里热起来，是魔呀！”

我从来没听人约写不出没关系的稿。魔？到佛国找“魔”？我轻轻笑了。

她说：“别只顾笑，你一定得帮我这个忙。我早就跟你说了，不能光顾着写流芳百世的大部头小说，你应当包写专栏，写作就会像走上新轨道的车。得让一叠定货单逼着你。我知道你不信，这次算试验：你一路写，星云网上保持每两天更新连载，香港《每日半月刊》每期刊登，最后成书也是‘每日’集团出。”

苏霏是《每日报》执行副主编、星云网的CEO，“图腾影视公司”董事长，在香港算得上媒体顶尖级人物，著名新经济女强人。她一谈实的，我反而仔细听了，倒不是贪利，而是听传媒人谈艺术特别难受：不是说他们谈艺术外行，这些聪明人物比我们文人智商高得多。只是他们一谈艺术，总让人觉得话后有话，听他们谈“条件”，才揣摸得出真心的程度。

苏霏认真地说：“内地出版社一般只出三万人民币预付金，最多也就是五万人民币，我们预付你二万美元作旅费，稿费每次发表都付——每次都是一字一港币，怎么样？”她又加了一句，“名家嘛！”

“别乱捧了！大牌作家多着呐，为什么我去！”我反问。其实我有点心动，不仅是钱的诱惑，而是苏霏非要我去不可的决心，以及如此高价的抬捧，的确是面子。我不是超凡脱俗之辈，有预付金，有稿费，我得养活自己。我并不清高，也没人稀罕我清高。我心里明白不可能顶住这个诱惑，嘴上还是不肯应承。

她在电话那端声音变甜润了：“如果阿难在印度，你的‘笔障’不就烟消云散了吗？”

我和苏霏谈话，一说到阿难，气氛马上不同。看来苏霏真急了，不让我讨价还价，就亮出了撒手锏。来得太突然，却让我怔住了。

苏霏猜透我在想什么：“你是傲慢的极点，谁对你不感兴趣，你才对谁有兴趣。阿难也是傲慢的别名，只愿见对他傲慢的人。你们俩不想比比试试这劲头？”

我嘴上支支吾吾，心里却格啷一响，懂了，原来这姑奶奶是要我去追着采访阿难，难怪她说书可写得像“传记”，我还以为是她口误。

阿难是我十五六年前崇拜的对像，那时青春年少，阿难是“异类第一”的摇滚歌星。闻名中国正当红时，此人突然告别艺坛，去做别的事。

我一直都没有缘分结识这个奇人。自从和苏霏认识成为好朋友后，关于这个人听得实在太多。她自称是阿难“第一迷”，是香港传媒最早到中国采访阿难的人。没有明说的言下之意：她是这位天才的发现者，甚至她是阿难神话的创造人。

我说：“好苏霏，不用再说了。我得盘算一下，看看手中别的事能否让路，半天后给你回答。”

“行。这条电话线给你空着。就等你一句话。”

我再次说：“半天内一定给回答。”

结果，不到一个小时，我就打电话过去了，说我同意去印度，而且第二天就可以出发。

我听见苏霏在那头得意地笑了。

“我知道你是爽快人，和我一样。”她让我第二天上午到机场取了票就走，机票早就订好在我的名字下，回程OPEN头等舱。

这个苏霏，早猜到我不仅会同意，而且会抛开一切，马上就走！我佩服得想马上放下电话，以免她从这根细细的电话线，又揣摸到我的什么心思。但是我必须向她提出一点，关键性的一点：整个旅程，一切用电脑联系，便于文字直接在网上连载。不用手机，免得双方一时贪图方便，放弃了网络文学的特色。

我这么要求当然有我的考虑：我希望有一点独立行动的自由，我不想完全被她拽住缰绳。

苏霏没有想到我以子之矛攻子之盾。但她是“网络皇后”，兴趣恐怕被

勾起来了：“行，我们来一个创新的‘网上文学旅游跟踪采访录。’但是，每天至少一两次联系。”

“总不能让读者都看到我们的网上传情吧？”我笑起来。

她也乐了，“当然，不会全部公开，要编辑一下。”

“那就好，”我说，“谅你也不敢公开。再见，我去整理行装。”

“别着急。”苏霏好像放下一桩心事，突然来了谈兴，“别放下电话，我们姐妹俩聊聊：我这刻儿正高兴。写历史的小说都缺少冲击我的电波，甚至你的小说，写得不错，但我总觉得差了什么。你可以让一千个亡魂与你的小说一起震荡，可是对我无用。我只听到房外刮风声，看不到房内人暴戾的心。”

“阿难现在在印度做什么？”我不客气地打断她。传媒老板又谈起艺术，而且语言尖刻刁酸，好像存心拿吃文字饭的人开心，不断提醒我世界上最容易不过的是当文人，作家诗人只是图虚名的懒人而已。

苏霏话锋被我挡开，“这点不重要。”

“你怎么知道阿难在印度？”我紧追不舍。

“猜测而已。”她语气中听不出任何不快，“如果撞上异乡奇遇，岂不是妙事。”

我知道她不愿意深谈。暂时到此为止就可以了。于是我问：

“那么我去干什么？”

“那儿雌雄孔雀都渴望你，嫉妒的叫声，我在香港听得耳膜痛，你的笔落进万丈地狱也会开出三十六朵莲花。”

我当然明白苏霏的讥讽，真正里手行家才会懂得花刀高招。苏霏击中了我的要害。我已经手肘撑着下巴，在笔障前痛苦了几个月，不，几乎有一年了。有时候，我觉得我的脑子已经成了化石，我的写作生涯，也像我之前的许多作家，尤其是女作家，远远未到更年期，就了结了创作激情。

我当然不相信在异乡会找到我的灵感，只是苏霏——这个不达目的不罢休的女强人，她或许是我的催命鬼。看来我不写一本她要的书，封不住她讥讽的舌头！我没有再推却的理由。

所以，今天我飞越帕米尔，实际上是被命运突然抛过来。

虽然我如每个孩子，曾幻想某一天能够到印度去。掐指一算，这梦做在十几年前，还远一点，应该在二十五年前——第一次从书上读到“三魂六魄，早飞到爪哇国”的句子，我实在神往不已。爪哇当过世界上最远的地方。《史记》里印度有个吓人的名字，叫“身毒”。要到印度光是灵魂出窍还不行，还要有追索的韧劲毅力，那是玄奘去过的地方。二十五年前，我还是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女时，有一天读完《西游记》，我在学校的世界地图上找它。怎么也找不到，原来正是我的手按住的一块铬黄色三角，我一松手，它就像一张大地毯神奇地飞落到我的心里。

那时我还是个穷人家的小女儿，整天担忧马上新学期到，我该用什麼办法，在家哭闹，还是求灶神爷帮助，才能弄到学费？那个早晨天麻麻亮，我跳出被窝，一溜小跑去排队等菜，拿着的菜票却被风吹掉了，我只好惊惊乍乍地一路顺风找，有了菜票才有菜，没有菜就用酱油泡饭。生活艰辛，日子难过，我忘了远方的异国名称，那两个音调神秘的字，就此少了一些魂魄之旅。

后来，一个人离家远走，出门在外，多少辛酸化一纸文字，为生存，从一开始我就违心写一些自己不喜欢的题材：写作成了劳作，枯燥累人。有时自己写的东西自己看了都恶心。那种年月，忘记做梦是当然的。偶尔回想生命里的人和事时，会觉得我失去一些宝贵的东西：其中有些东西似应有却无，正因模糊而更宝贵。

飞机就像我每天面对的书桌一样平稳！不用敲击电脑，我用大脑写，我最喜欢不记下来的写作，那算得上最冒险的写作。机窗外是皑皑雪原，白得不应该被任何笔墨文字玷污，再看那云海，一波一浪拂在我的裙边，已经开始有几分像模像样的温柔。

我一改上飞机前的三分不情愿，开始找理由说服自己：这是我本来就感兴趣的题目。起码这次旅行我并不是为稻粱谋，也并不完全因为苏菲是我的